

镇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贯彻中省市县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国民健康规划，协调推进健康镇巴战略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规定。

2、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中省市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措施，负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医疗与旅游、体育、食品和互联网等行业深度融合。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具体工作。

5、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加强药品安全管理和监测，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建议。

6、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措施，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7、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准入标准；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8、贯彻落实中省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工作建议，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措施并组织实施。

9、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指导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

与鉴定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和职业危害申报工作，组织开展职业病危害治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10、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积极落实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1、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根据中省市要求，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

12、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办市卫生健康委、县委和县政府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负责在镇巴召开的国家、省和市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牵头协调全县脱贫攻坚健康扶贫工作，落实卫生健康系统承担的扶贫政策。

14、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改革工作，并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15、统一监管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并对医疗废水处理进行监管；负责放射性污染防治工作。

16、配合卫生健康系统招商引资工作。

17、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内设综合股、规划财务股、医政医管股、公共卫生股、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健康促进股 6 个业务股室，

另有镇巴县人民医院、镇巴县中医院、镇巴县妇幼保健院、镇巴县疾控中心、镇巴县卫生计生监督综合执法大队、镇巴县泾洋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小洋卫生院、镇巴县杨家河卫生院、镇巴县渔渡中心卫生院、镇巴县赤南卫生院、镇巴县盐场卫生院、镇巴县巴山卫生院、镇巴县观音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兴隆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平安卫生院、镇巴县巴庙卫生院、镇巴县碾子中心卫生院、镇巴县长岭卫生院、镇巴县三元中心卫生院、镇巴县简池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大池卫生院、镇巴县永乐卫生院、镇巴县黎坝卫生院、镇巴县仁村卫生院、镇巴县青水中心卫生院、镇巴县泾洋社区卫生计生服务中心、镇巴县健康服务中心 27 个下属单位。

（三）工作亮点及成效

1.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打好国卫复审攻坚战。印发《镇巴县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实施方案》，将县城划分为 28 个片区，由县级领导包抓，县直部门牵头负责。按照《国家卫生县城新标准》，接受国家卫生县和国家卫生镇市级督导检查，召开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工作推进会 7 次，对存在问题落实了整改措施。召开第 35 个爱国卫生月活动动员会，组织广大干部群众持续开展周五卫生日活动。建立常态化推进国家卫生县城巩固提升七个长效工作机制，完成陕南民歌节暨第三届陕南民歌大赛环境卫生保障工作，开展城乡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月活动，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境卫生管理水平。

2. 推进中医传承创新发展，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围绕组织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中医药服务等 8 个方

面，细化分解 42 项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工作任务，召开创建推进会议，成立督查组，开展创建工作督导，邀请专家指导培训，实行每月汇总研判，通过了市级初验。扎实做好人才引进培养，全县中医类专业人员达到 151 名。开展中医师带徒，23 位名老中医带徒 119 人。刊印《镇巴中医》杂志 4 期（总十二期）。全县基层中医药门诊人次占总门诊人次 45%以上，20 个镇卫生院“中医馆”全覆盖，20 个村卫生室建设了“中医阁”，中医药适宜技术在镇村两级全面推广。县中医院建成“三馆一室一堂一中心一廊”中医文化展示区，医养结合康养中心运行良好，迎接了县内外调研 12 次。县中医院疼痛科入选国家《疼痛综合管理试点医院名单》，通过二级甲等医院第六轮复审，以“四个清单”全面整改了 31 个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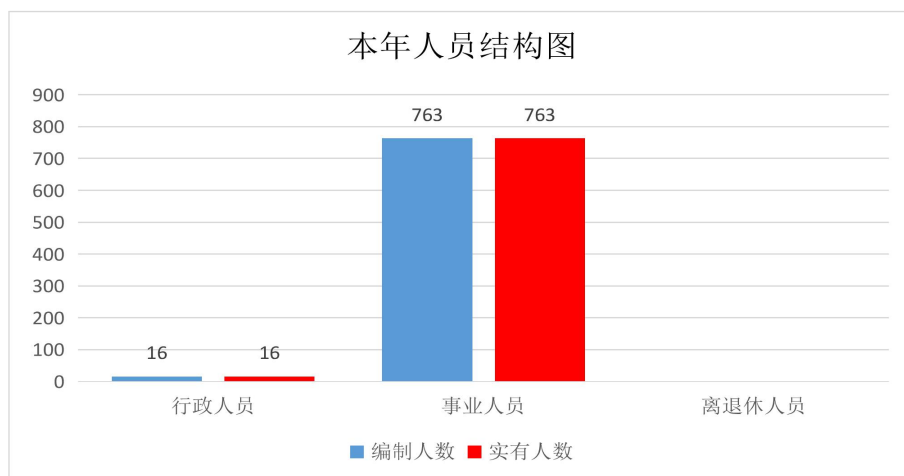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8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7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本级（机关）
2	镇巴县人民医院
3	镇巴县中医院
4	镇巴县妇幼保健院
5	镇巴县疾控中心
6	镇巴县卫生计生监督综合执法大队
7	镇巴县泾洋中心卫生院
8	镇巴县小洋卫生院
9	镇巴县杨家河卫生院
10	镇巴县渔渡中心卫生院
11	镇巴县赤南卫生院
12	镇巴县盐场卫生院
13	镇巴县巴山卫生院
14	镇巴县观音中心卫生院
15	镇巴县兴隆中心卫生院
16	镇巴县平安卫生院
17	镇巴县巴庙卫生院
18	镇巴县碾子中心卫生院
19	镇巴县长岭卫生院
20	镇巴县三元中心卫生院
21	镇巴县简池中心卫生院
22	镇巴县大池卫生院
23	镇巴县永乐卫生院
24	镇巴县黎坝卫生院
25	镇巴县仁村卫生院
26	镇巴县青水中心卫生院
27	镇巴县泾洋社区卫生计生服务中心
28	镇巴县健康服务中心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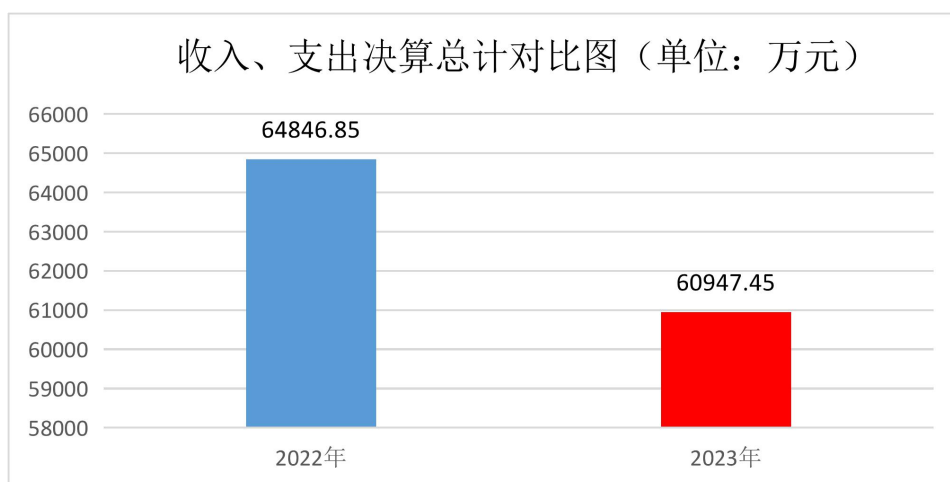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6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747 人；实有人员 763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74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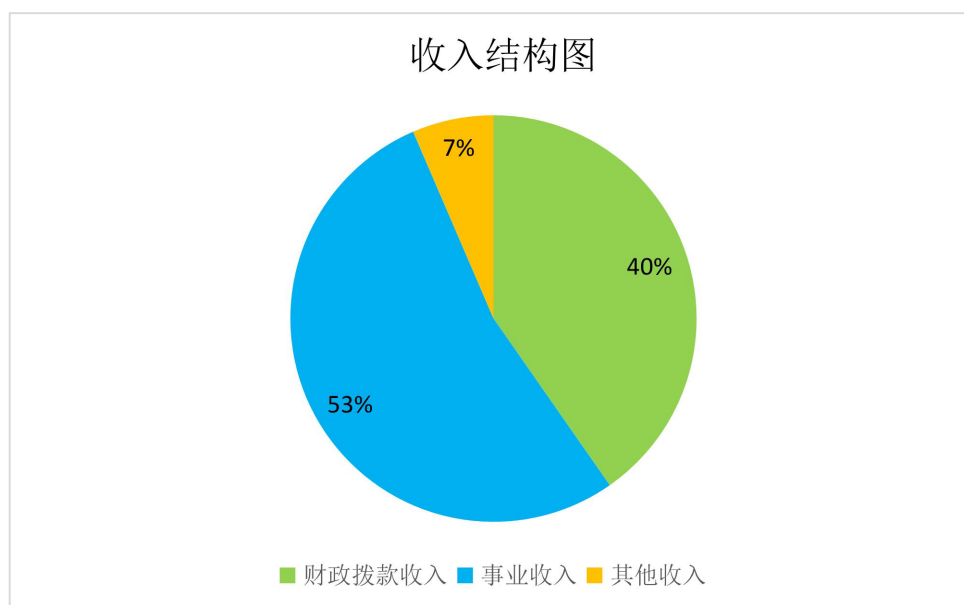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0947.4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3899.4 万元，下降 93.98%。主要是本年度较上年相比无精神病院建设专项款，疫情防控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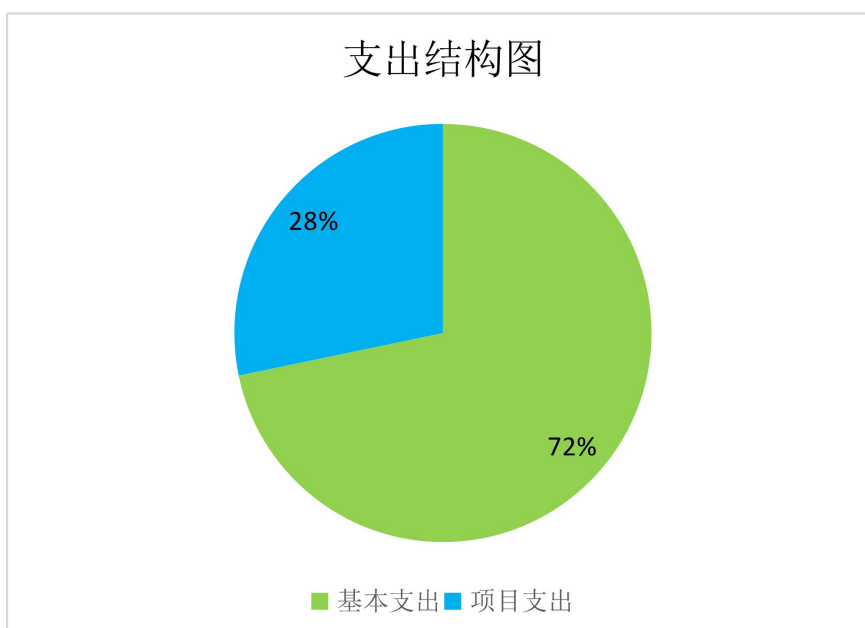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5934.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440.89 万元，占 40.12%；事业收入 29889.76 万元，占 53.43%；其他收入 3603.64 万元，占 6.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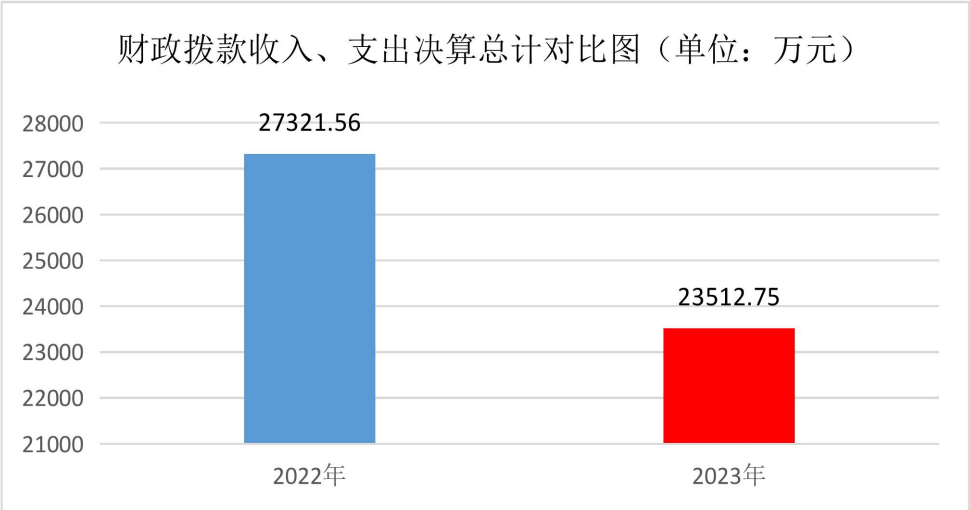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465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06.24 万元，占 71.72%；项目支出 15449.46 万元，占 28.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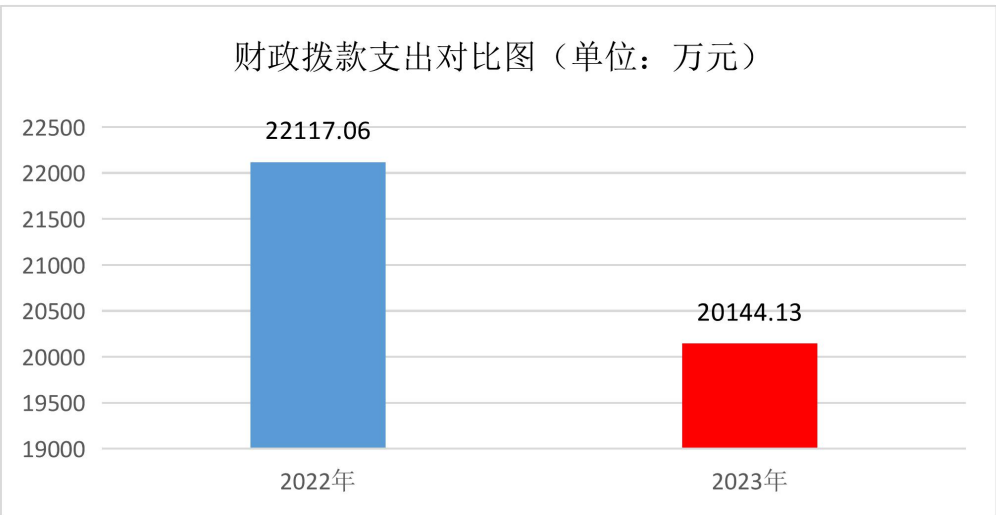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3512.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3808.81 万元，下降 86.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相比无精神病院建设专项款支出，疫情防控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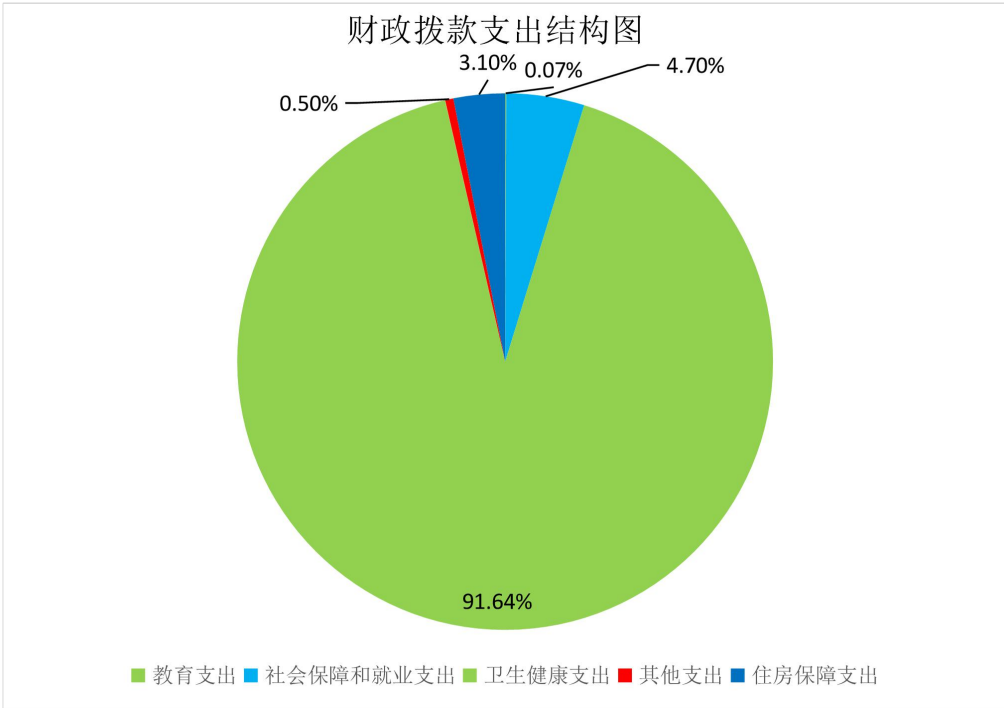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1902.75 万元，支出决算 2014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72.93 减少万元，下降 8.92%，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支出、药品三统一、疫情防控等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08.47 万元，支出决算 20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23.75 万元，支出决算 92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25.13 万元，支出决算 62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 155.5 万元，支出决算 1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2581.57 万元，支出决算 172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第四季度拨款年底考核后次年拨付。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1434.53 万元，支出决算 131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各单位的人才培养基金，年底结转下年后使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年初预算 379.53 万元，支出决算 37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 643.97 万元，支出决算 46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卫生室药品三统一第四季度拨款年底考核后次年拨付。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00 万元，支出决算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 845.4 万元，支出决算 8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84.35 万元，支出决算 8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0.41 万元，支出决算 1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 190.19 万元，支出决算 13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疾控中心的结转资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 321.9 万元，支出决算 3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 3044.03 万元，支出决算 304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216.80 万元，支出决算 10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疾控中心结转资金。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与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 297.86 万元，支出决算 28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疾控中心结转资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2.39 万元，支出决算 2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16.82 万元，支出决算 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疾控中心年底结转资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 2119.15 万元，支出决算 21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基层医院特殊家庭住院补助结转。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1157.38 万元，支出决算 95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兴隆卫生室结转资金。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1730.24 万元，支出决算 169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基层医院疫情防控资金结转。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 2488.10 万元，支出决算 2306.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药品零差价补助资金在次年拨付。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95.29 万元，支出决算 19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 1155.99 万元，支出决算 115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 14 万元，支出决算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 440.01 万元，支出决算 44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28.2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620.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1.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1610 万元，支出决算 161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10 万元，主要用于黎坝镇卫生院业务楼建设。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县医院发热门诊建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8.68 万元，支出决算 28.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4.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管理，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13.6 万元，支出决算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5.08 万元，支出决算 1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08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卫健局机关、卫生执法大队 2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47 个，来宾 2383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1.18 万元，支出决算 12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325.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是本单位划分出新成立二级单位健康服务中心以及单位压缩开支，公用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073.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9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4.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4.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9.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9.4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6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7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9 辆，主要是救护车和医疗巡诊车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37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1.按照相关

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章立制，规范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跟踪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等工作流程，为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2. 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和前提，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首要环节。3. 开展绩效运行跟踪全过程监控。将财政监督预算绩效运行工作融入日常预算管理工作之中，充分发挥财政监控职能和国库资金拨付监管作用，建立起以财政监督检查为手段、以规范约束绩效运行为目的跟踪监控机制。4. 认真组织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在近几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制度设计，规范评价流程。5. 强化结果运用，增强绩效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预算绩效管理的根本，更是目前整个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难点。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被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完成程度和存在的问题与建议加以综合分析，建立了绩效评价激励与约束机制，信息报告制度，责任追究制度。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计生奖扶、高龄补助、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医疗机构能力提升、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等1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0557.5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3.47%。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全年预算数60947.45万元，执行数54655.7万元，完成预算的89.68%。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卫生健康工作转入常态化的一年。全县卫生健康系统牢牢把握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全力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先后在省市相关工作会上交流工作 7 次，荣获全市“三个医院”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全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优秀单位、全县“全国科普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等荣誉，健康帮扶、公共卫生、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多项工作位居全市前列，卫生健康工作跑出了振奋人心的“发展速度”、拓展了成效斐然的“改革深度”、彰显了更有质感的“民生温度”。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巴县卫生健康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做好全县卫生健康各项工作	良好	60947.45	22440.89	28506.56	54655.7	20144.13	34511.57	-	89.68%	8.96
	金额合计			60947.45	22440.89	35826.56	54655.7	20144.13	34511.57	10	89.68%	8.9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维持医院正常业务运转所需的药品、卫生耗材、特殊耗材等正常开支。 目标2：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目标3：做好妇幼健康服务。 目标4：做好卫生监督管理、卫生应急等公共服务有关工作。 目标5：全面落实艾滋病和各项性病预防控制和干预措施的覆盖面，做好相关疾病防控的宣传工作，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目标6：加强全县结核病防治工作，遏制结核病流行，降低结核病的感染、发病和死亡，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目标7：开展卫生人才培养，提高我县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整体综合水平。						目标1：保障维持医院正常业务运转所需的药品、卫生耗材、特殊耗材等正常开支。 目标2：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目标3：做好妇幼健康服务。 目标4：做好卫生监督管理、卫生应急等公共服务有关工作。 目标5：全面落实艾滋病和各项性病预防控制和干预措施的覆盖面，做好相关疾病防控的宣传工作，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目标6：加强全县结核病防治工作，遏制结核病流行，降低结核病的感染、发病和死亡，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目标7：开展卫生人才培养，提高我县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整体综合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计生奖扶、特别扶助、独女户目标人群覆盖率			≥98%		全年已完成		4	4	
			指标2：全县70周岁以上发放生活保健补贴老年人人数			27000		28230		4	4	
			指标3：住院医师、村医及护士规范化培训			达到国家标准人数		全年已达标		4	4	
			指标4：基本公共卫生补助人口覆盖率			≥95%		已完成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80%		≥80%		5	5	
			指标2：65岁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70%		5	5	
			指标3：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			≥90%		≥87%		5	5	
			指标4：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5	5	
			指标5：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独女户扶助对象信息管理率			≥98%		≥98%		5	4	
		时效指标	指标1：医疗人才规范化培训			按周月季度年进行培训		2023年		5	4	
	指标2：老年人健康体检			2023上半年		已完成		4	3			
	社会效益（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晓率			逐步提高		有所提高		10	9	
			指标2：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的发病率			逐步降低		有降低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有提高		5	4	
			指标2：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中长期		有提高		5	4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接种疫苗儿童家长服务满意率			≥90%		≥90%		10	10		
		指标2：人民群众健康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计生奖扶、高龄补助、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医疗机构能力提升、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等 1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计生奖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16.50 万元，执行数 2116.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年满 60 周岁的夫妇，每人每月发放 100 元的奖励扶助金，年满 55-59 周岁、只有一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每人每月发放 100 元的奖励扶助金。（2）对独生子女死亡后，49-59 岁的对象，每人每月发放 590 元的特别扶助金；60-69 岁的对象，每人每月发放 1000 元特别扶助金；70 岁以上的对象，每人每月发放 1100 元的特别扶助金。对女方年满 49 岁的独生子女三级以上伤残的父母，每人每月发放 460 元的特别扶助金。（3）对三级、二级、一级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每人每月分别发放 260 元、390 元、520 元的特别扶助金。（4）根据《陕西省农村独生子女（双女）父母及 18 周岁以内子女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办法》和《镇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每人 80 元标准补助（省财政每人 20 元、市财政每人 4 元、县财政每人 56 元）。

2. 高龄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45.40 万

元，执行数 845.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汉中市关于调整全市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标准的通知》汉民发（2012）115 号文件要求，高龄补贴资金由省、市、县各级财政匹配比例为：70-79 周岁高龄补贴资金省级配套 30%，市级配套资金 10%，县级配套资金 60%；80-89 周岁高龄补贴资金省级配套 20%，市级配套资金 10%，县级配套 70%；9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资金由省级配套。全县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 32160 人共发放高龄补贴资金 2458.445 万元。其中：70-79 周岁 23036 人 1361.86 万元；80-89 周岁 8529 人 959.935 万元；90-99 周岁 587 人 133.68 万。100 周岁以上（含 100 周岁）9 人 2.97 万元。

3.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98.00 万元，执行数 169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疫情防控办机构运转正常，对外报送资料及时、真实准确，全年筹集疫情防控资金 1698.00 万元用于归还原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所欠各类欠款，极大的减少了外欠款项，得到社会和人民的好评。

4. 医疗机构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16.82 万元，执行数 131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已完成采购程序，在 11 月份全部前配置到位，县中医院牵头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已开展线上试运行。

5. 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

数 379.53 万元，执行数 37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已完成县级中医医院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全面推动全县中医药事业快速发展，康养中心建设得到进一步发展。

6.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55.69 万元，执行数 955.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医疗服务能力，购置医疗设备 14 台/件，加强重点专科建设 3 个，建设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综合楼一栋，完善医疗体系建设。

7.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23.96 万元，执行数 62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减轻群众基本用药负担，强化医疗服务水平，3 所公立医院均取消药品加成（不含中药饮片），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有效的缓解了群众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

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720.64 万元，执行数 172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革点疾及危善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革点地方病防治措施生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的保护放射人员、患者和公

众的健原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儿童保健等工作。

9. 基层服务能力提升（一般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成黎坝镇卫生院康养医技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建成渔渡中心卫生院综合楼一栋面积 2900 平方米，推动了两院开展医养结合，中医康复治疗，基本医疗和公卫等服务项目的的能力，更好的服务辖区群众，有效的提升了医疗服务对象获得感、幸福感。

10. 基层医疗服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66.05 万元，执行数 46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层医疗机构实施药品零差率政策，21 所乡镇卫生院 178 个村卫生室除中药饮片外的所有药品均实行零差率销售，极大的缓解了群众看病贵的问题民，完成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让基层群众小病不出村，大病不出镇，有效的缓解了看病难的问题。

11. 中医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35 万元，执行数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改革中医药人才培养模式，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中医药资源特色优势，进一步提升中医药诊疗水平，加快推进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县域群众。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高龄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845.4	845.4		845.4	10	100%	10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845.4	845.4		84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城乡老年人社会保障制度，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按照省政府2012年第3次常务会议通过的陕西省人民政府令157号《陕西省老年人优待服务办法》规定，政府给予70周岁以上老年人一定的生活保健补贴。凡具有陕西省户籍，年满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依据本人申请，均可享受高龄补贴。年满70-79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50元；年满80-8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年满90-9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200元；年满10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300元。				按照《汉中市关于调整全市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标准的通知》汉民发〔2012〕115号文件要求，高龄补贴资金由省、市、县各级财政匹配比例为：70-79周岁高龄补贴资金省级配套30%，市级配套资金10%，县级配套资金60%；80-89周岁高龄补贴资金省级配套20%，市级配套资金10%，县级配套70%；9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资金由省级配套。全县70周岁以上老年人32160人共发放高龄补贴资金2458.445万元。其中：70-79周岁23036人1361.86万元；80-89周岁8529人959.935万元；90-99周岁587人133.68万。100周岁以上（含100周岁）9人2.9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70-79周岁高龄补贴50元/人/月	600元/人年	100%	5	5	
			指标2：80-89周岁高龄补贴100元/人/月	1200元/人年	100%	5	5	
			90-99周岁高龄补贴200元/人/月	2400元/人年	100%	5	5	
			指标3：10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300元/人/月	3600元/人年	1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符合条件领取对象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按季度及时发放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70-79周岁高龄补贴50元/人/月	600元/人年	100%	5	5	
			指标2：80-89周岁高龄补贴100元/人/月	1200元/人年	100%	5	5	
			指标3：90-99周岁高龄补贴200元/人/月	2400元/人年	100%	5	5	
			指标4：10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300元/人/月	3600元/人年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人家庭收入，减轻家庭养老压力。	100%	100%	1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90%	≥9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体现了党和国家对老年人的关心关爱。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感，推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贯彻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不断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不断增进老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7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955.69	955.69	955.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	955.69	955.69	955.6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购置医疗设备，加强重点专科建设，建设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综合楼一栋，完善医疗体系建设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购置医疗设备14台/件，加强重点专科建设3个，建设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综合楼一栋，完善医疗体系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产出指标	受支持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级医院数量	1个	1个	10	10	
			县医院培训医疗骨干人数	≥5个	5个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受重点帮扶医院医疗水平提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患者就诊条件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623.96	623.96		623.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3.96	623.96		623.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群众基本用药负担，强化医疗服务水平，取消药品加成（不含中药饮片），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				减轻群众基本用药负担，强化医疗服务水平，3所公立医院均取消药品加成（不含中药饮片），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有效的缓解了群众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机构抽检率	≥5%	6	10	10	
			取消药品加成（不含中药饮片），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	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	10	10		
		质量指标	县域内“一站式”服务覆盖率	≥90%	≥95%	10	10	
			西药、中成药采购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日期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2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西药采购金额	623.96万元	623.96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卫材、检查、检验）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比例	>30%	35.2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次均药品费用增幅	逐年下降	较上年增加	10	10	
			住院次均药品费用增幅	逐年下降	较上年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1720.64	1720.64		1720.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20.64	1720.64		1720.6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3	3		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的保护放射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等工作。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的保护放射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儿童保健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95%	3	3	
			地方病监测先成率(先成国家下达监测任务数年的比例		≥95%	≥95%	5	5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覆盖率		≥100%	≥100%	3	3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3	3	
			高血压患者管理率		≥16000	≥16000	3	3	
			Ⅱ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95%	≥95%	3	3	
			老年人中医药疾控管理率		≥95%	≥95%	3	3	
			儿童中医药疾控管理率		≥65%/≥77%（市级）	≥65%	3	3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巡查完成率		≥90%	≥90%	3	3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5%	≥95%	3	3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95%	≥95%	3	3		
		质量指标	健康管理率		≥95%	≥95%	3	3	
			发放覆盖率		≥95%	≥95%	3	3	
			老年人体检率		≥95%	≥95%	3	3	
			基层规范管理费率		≥95%	≥95%	3	3	
			居民规范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95%	≥95%	5	5	
			报名家庭宣传覆盖率		≥95%	≥95%	3	3	
		时效指标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95%	≥95%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		健康素养逐步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通过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实施提高人民的健康水平				健康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实施提高人民的健康水平得到提升		提升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实施人群满意度		≥95%	1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服务能力提升（一般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拟建设黎坝镇卫生院康养医技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2700平方米，建设渔渡中心卫生院综合楼一栋面积2900平方米。				建成黎坝镇卫生院康养医技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2700平方米，建成渔渡中心卫生院综合楼一栋面积2900平方米，推动了两院开展医养结合，中医康复理疗，基本医疗和公卫等服务项目的能力，更好的服务辖区群众，有效的提升了医疗服务对象获得感、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建设乡镇卫生院所数	2所	2所	10	10	
			提升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机构数	2所	2所	10	10	
			新建业务楼2栋	2栋	2栋	10	10	
			建筑面积5600平方米	5600平方米	5600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黎坝镇卫生院康养医技综合楼验收符合国家建设工程验收标准	工程验收达标	达标	5	5	
			渔渡中心卫生院综合楼验收符合国家建设工程验收标准	工程验收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在2023年12月31日前偿还计划内欠款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2日前	5	5	
		成本指标	财政足额预算拨付相关资金	申请一般债券资金200万元	到位申请一般债券资金200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两所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两所医疗机构服务能力逐步提升	均有所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服务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466.05	466.05		466.05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6.05	466.05		466.0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能力，推进分级诊疗及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购置医疗设备，提升临床服务建设能力				基层医疗机构实施药品零差率政策，21所乡镇卫生院178个村卫生室除中药饮片外的所有药品均实行零差率销售，极大的缓解了群众看病贵的问题民，完成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让基层群众小病不出村，大病不出镇，有效的缓解了看病难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能力	21个乡镇卫生院	21个	15	15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设备购置	100%	50%	10	10	
			卫生人才能力培养（人）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目标完成率	100%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扩大医院业务范围，提升医疗计生服务能力	上升	上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人才队伍建设，缓解医疗压力	有所缓解	有所缓解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可持续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计生奖扶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2116.5	2116.5		211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2116.5	2116.5		211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 年满60周岁的夫妇， 每人每月发放100元的奖励扶助金, 年满55-59周岁、 只有一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 每人每月发放100元的奖励扶助金。 2. 对独生子女死亡后， 49-59岁的对象， 每人每月发放590元的特别扶助金； 60-69岁的对象， 每人每月发放1000元特别扶助金； 70岁以上的对象， 每人每月发放1100元的特别扶助金。对女方年满49岁的独生子女三级以上伤残的父母， 每人每月发放460元的特别扶助金。 3. 对三级、 二级、 一级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 每人每月分别发放260元、 390元、 520元的特别扶助金。 4. 根据《陕西省农村独生子女（双女）父母及18周岁以下子女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办法》和《镇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 按照每人80元标准补助（省财政每人20元、 市财政每人4元、 县财政每人56元）。				1. 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 年满60周岁的夫妇， 每人每月发放100元的奖励扶助金, 年满55-59周岁、 只有一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 每人每月发放100元的奖励扶助金。 2. 对独生子女死亡后， 49-59岁的对象， 每人每月发放590元的特别扶助金； 60-69岁的对象， 每人每月发放1000元特别扶助金； 70岁以上的对象， 每人每月发放1100元的特别扶助金。对女方年满49岁的独生子女三级以上伤残的父母， 每人每月发放460元的特别扶助金。 3. 对三级、 二级、 一级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 每人每月分别发放260元、 390元、 520元的特别扶助金。 4. 根据《陕西省农村独生子女（双女）父母及18周岁以下子女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办法》和《镇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 按照每人80元标准补助（省财政每人20元、 市财政每人4元、 县财政每人56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8240人988.8万元	8240人988.8万元	5	5	死亡或失联停发	
			指标2：农村独女户家庭奖励扶助金		541人64.92万元	541人64.92万元	5	5	死亡停发	
			指标3：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479人519.852万	479人519.852万	5	5	死亡停发	
			指标4：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		92人 32.136万元	92人32.136万元	5	5	失联停发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3年1月-12月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100元/人月	1	5	5		
			指标2: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标准， 女方49岁以上独生子女三级以上伤		460元/人月	1	5	5		
			指标3: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标准， 49-59岁失独对象		590元/人月	1	5	5		
			指标4: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标准， 60-69岁失独对象		1000元/人月	1	5	5		
			指标5: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标准， 70岁以上失独对象		1100元/人	1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奖扶、特扶对象家庭收入		增加	增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及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照国家和省级有关政策性规定		每年实施	每年实施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1	1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1698	1698		16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8	1698		16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实行乙类乙管后，疫情防控工作进入常态化，主要筹集资金逐步还清原来疫情防控所欠的各类欠款，保证防控办机构运转正常，对外报送资料真实准确。				疫情防控办机构运转正常，对外报送资料及时、真实准确，全年筹集疫情防控资金17128085元用于归还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所欠各类欠款，极大的减少了外欠款项，得到社会和人民的好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维持疫情防控办日常运转支出	维持防控办日常正常运转	维持防控办日常正常运转	5	5		
			筹集资金按计划逐步偿还原疫情防控相关欠款	按计划逐步偿还	按计划逐步偿还	5	5		
			按时报送上级关于疫情防控相关资料	按时报送相关资料	按时报送相关资料	5	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防控办运转正常报送资料真实准确无误	机构运转正常，资料真实准确	机构运转正常，资料真实准确	5	5		
			积极筹集资金按计划偿还原疫情防控欠款	积极筹措资金偿还欠款	积极筹措资金偿还欠款	5	5		
		时效指标	在2023年12月31日前偿还计划内欠款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2日前	5	5		
			一线医务人员补发发放时限	2023年12月底之前	2023年12月底之前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足额预算拨付相关资金	财政拨款1712.81万元	财政拨款1712.81万元	5	5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偿还疫情欠款，履行社会主体责任，提高社会满意度	偿还欠款，尽责履职，提高满意度	偿还欠款，尽责履职，提高满意度	30	3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机构能力提升（组团式帮扶）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额	1316.82	1316.82		1316.82	10	100%	38.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6.82	1316.82		1316.8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助力县人民医院“组团式”帮扶工作，加强科室建设，购置医疗设备。县中医院完成全县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投入使用。				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已完成采购程序，预计11月底前配置到位。县中医院牵头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已开展线上试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院数	2	2	20	18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30%	≥35%	10	9	
		时效指标	财政落实相关专项资金	2023年12月31日前	完成38%	15	1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按照中省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严格按照中省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15	14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群众外转就医需求	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	91%	30	28	
	满意度指标（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	逐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10%	5	5	
			医务人员满意度	逐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10%	5	5	
总分						100	93	

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中医医院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康养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镇巴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镇巴县中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9.53	379.53	379.5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9.53	379.53	379.5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开展县级中医医院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推动全省中医药事业快速发展，进一步完善康养中心建设。				有效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已完成县级中医医院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全面推动全省中医药事业快速发展，康养中心建设得到进一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县级中医医院中医优势特色专科建设数量		1个	1个	5	5	
			派出医护人员外出培训次数		3次	1次	5	5	
			康养中心月平均入住人员		45人次	52人次	5	5	
		质量指标	人才培养合格率		≥90%	≥90%	5	5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5	5	
			项目建设合格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实施期		1年	1年	10	10	
			项目及时完成率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康养中心年收入		199.8万元	198.03万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医药医疗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提升中医药人才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康养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人才培养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药项目						
主管部门		镇巴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镇巴县中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	235	2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5	235	23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改革中医药人才培养模式，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中医药资源特色优势，进一步提升中医药诊疗水平，加快推进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县域群众。				为乡镇卫生院培养出一批优秀中医药人才，有效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水平，更好满足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举办中医适宜技术培训	1次	1次	5	5	
			培养基层中医药人才	25人次	30人次	5	5	
			购置医疗设备	8台/套	10台/套	5	5	
		质量指标	人才培养合格率	≥90%	≥90%	5	5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5	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实施期	1年	1年	5	5	
			项目及时完成率	≥98%	≥98%	5	5	
		成本指标	医疗设备购置金额	60万元	80万元	10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医药医疗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提升中医药人才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5%	≥95%	5	5	
		人才培养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100	97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镇巴县卫生健康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28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671355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83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10.00	二、外交支出	33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	三、国防支出	34	-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
五、事业收入	5	29,889.76	五、教育支出	36	14.00
六、经营收入	6	-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
八、其他收入	8	3,603.6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46.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360.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25.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1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934.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655.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	结余分配	59	-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13.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291.75
	30			61	
总计	31	60,947.45	总计	62	60,947.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934.29	22,440.89	-	29,889.76	-	-	3,603.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75	923.75	-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13	625.13	-	-	-	-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1	10.41	-	-	-	-	-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61.00	335.00	-	-	-	-	2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0	400.00	-	-	-	-	-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21.27	621.27	-	-	-	-	-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71.95	845.40	-	-	-	-	1,626.5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67.88	2,035.77	-	-	-	-	132.1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428.27	3,044.03	-	7,070.03	-	-	314.2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7.02	155.50	-	-	-	-	1.5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27.04	271.38	-	455.67	-	-	-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15.24	84.35	-	-	-	-	30.8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7.27	142.74	-	-	-	-	34.5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90.20	1,411.00	-	-	-	-	179.2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784.09	321.90	-	1,445.15	-	-	17.0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8.57	94.27	-	-	-	-	4.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20.78	1,712.81	-	-	-	-	7.97
2100101	行政运行	234.90	208.47	-	-	-	-	26.43
2100201	综合医院	16,417.63	2,285.85	-	13,451.75	-	-	680.03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	-	-	-	-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00	110.00	-	-	-	-	-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1,500.00	1,500.00	-	-	-	-	-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3.00	113.00	-	-	-	-	-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9,088.51	1,155.99	-	7,467.17	-	-	465.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6.20	1,144.57	-	-	-	-	1.63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0	14.00	-	-	-	-	-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0.01	440.01	-	-	-	-	-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3.50	2,116.62	-	-	-	-	36.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	-	-	-	-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4.28	195.29	-	-	-	-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655.70	39,206.24	15,449.46	-	-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75	923.75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13	625.13	-	-	-	-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491.02	-	1,491.02	-	-	-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445.14	1,445.14	-	-	-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0	400.00	-	-	-	-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610.43	9,994.95	615.48	-	-	-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66.05	-	466.05	-	-	-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05.35	84.35	21.00	-	-	-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44.70	-	1,844.70	-	-	-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6.01	-	156.01	-	-	-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87.10	810.83	76.27	-	-	-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05.53	-	405.53	-	-	-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71.95	-	2,471.95	-	-	-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7.86	157.86	-	-	-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1	10.41	-	-	-	-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0.83	-	130.83	-	-	-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0.01	440.01	-	-	-	-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9,094.42	8,859.42	235.00	-	-	-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00	-	110.00	-	-	-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7.32	-	957.32	-	-	-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0	-	100.00	-	-	-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	-	-	-
2100201	综合医院	15,873.25	15,197.09	676.16	-	-	-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4.05	-	2,154.05	-	-	-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06.51	-	1,706.51	-	-	-
2100101	行政运行	234.90	234.90	-	-	-	-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4.58	-	204.58	-	-	-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1,500.00	-	1,500.00	-	-	-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0	-	14.00	-	-	-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3.00	-	113.00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83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10.00	二、外交支出	34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	三、国防支出	35	-	-	-	-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	-	-	-
	5		五、教育支出	37	14.00	14.00	-	-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	-	-	-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	-	-	-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6.14	946.14	-	-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458.86	18,458.86	-	-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	-	-	-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	-	-	-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	-	-	-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	-	-	-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	-	-	-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	-	-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	-	-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	-	-	-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	-	-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5.13	625.13	-	-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	-	-	-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	-	-	-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	-	-	-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10.00	100.00	1,610.00	-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	-	-	-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	-	-	-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	-	-	-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40.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754.13	20,144.13	1,610.00	-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071.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58.62	1,758.62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71.8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		63				
总计	32	23,512.75	总计	64	23,512.75	21,902.75	1,61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44.13	8,849.44	11,29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75	923.75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13	625.13	-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5.50	155.50	-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20.64	-	1,720.6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16.82	-	1,316.82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79.53	-	379.5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66.05	-	466.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0	400.00	-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45.40	-	845.4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84.35	84.35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1	10.41	-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1.17	-	131.1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21.90	321.90	-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044.03	2,844.03	20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7.38	-	107.3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6.64	210.38	76.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3.00	-	113.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16.50	-	2,116.5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5.69	-	955.69
2100101	行政运行	208.47	208.47	-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98.00	-	1,698.00
2100201	综合医院	2,306.10	1,682.14	623.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5.29	-	195.2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155.99	920.99	23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0	-	14.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0.01	440.01	-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0	-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20.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18	310	资本性支出	-
30101	基本工资	3,547.60	30201	办公费	43.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0102	津贴补贴	635.09	30202	印刷费	13.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
30103	奖金	110.76	30203	咨询费	-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
30106	伙食补助费	-	30204	手续费	-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
30107	绩效工资	1,975.02	30205	水费	1.28	31006	大型修缮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4.20	30206	电费	7.3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	30207	邮电费	1.31	31008	物资储备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8.00	30208	取暖费	-	31009	土地补偿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	31010	安置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4	30211	差旅费	12.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5.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	31012	拆迁补偿	-
30114	医疗费	-	30213	维修（护）费	-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30214	租赁费	-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12	30215	会议费	-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0301	离休费	-	30216	培训费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
30302	退休费	-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0303	退职（役）费	-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36	312	对企业补助	-
30304	抚恤金	-	30224	被装购置费	-	31201	资本金注入	-
30305	生活补助	3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30306	救济费	-	30226	劳务费	-	31204	费用补贴	-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	31205	利息补贴	-
30308	助学金	-	30228	工会经费	8.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309	奖励金	-	30229	福利费	-	399	其他支出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	39909	经常性赠与	-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39910	资本性赠与	-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39999	其他支出	-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人员经费合计		8,728.26	公用经费合计					12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0.00	1,610.00	-	1,610.00	-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00	110.00	-	110.00	-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1,500.00	1,500.00	-	1,50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8.68	-	13.60	-	13.60	15.08	-	-
决算数	28.68	-	13.60	-	13.60	15.08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镇巴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中省市县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国民健康规划，协调推进健康镇巴战略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规定。

2、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中省市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措施，负

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医疗与旅游、体育、食品和互联网等行业深度融合。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具体工作。

5、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加强药品安全管理和监测,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建议。

6、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措施,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7、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准入标准;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8、贯彻落实中省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工作建议,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措施并组织实施。

9、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指导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和职业危害申报工作,组织开展职业病危害治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10、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积极落实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1、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根据中省市要求,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

12、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办市卫生健康委、县委和县政府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负责在镇巴召开的国家、省和市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牵头协调全县脱贫攻坚健康扶贫工作,落实卫生健康系统承担的扶贫政策。

14、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改革工作,并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15、统一监管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并对医疗废水处理进行监管;负责放射性污染防治工作。

16、配合卫生健康系统招商引资工作。

17、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部门内设综合股、规划财务股、医政医管股、公共卫生股、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健康促进股 6 个业务股室，另有镇巴县人民医院、镇巴县中医院、镇巴县妇幼保健院、镇巴县疾控中心、镇巴县卫生计生监督综合执法大队、镇巴县健康服务中心、镇巴县泾洋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小洋卫生院、镇巴县杨家河卫生院、镇巴县杨家河卫生院、镇巴县渔渡中心卫生院、镇巴县赤南卫生院、镇巴县赤南卫生院、镇巴县盐场卫生院、镇巴县巴山卫生院、镇巴县观音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兴隆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平安卫生院、镇巴县平安卫生院、镇巴县巴庙卫生院、镇巴县碾子中心卫生院、镇巴县长岭卫生院、镇巴县三元中心卫生院、镇巴县简池中心卫生院、镇巴县大池卫生院、镇巴县永乐卫生院、镇巴县黎坝卫生院、镇巴县仁村卫生院、镇巴县青水中心卫生院、镇巴县泾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7 个下属单位；本部门 2023 年度，人员编制 79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778 人；实有人员 763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747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综合评价结论。

本部门认真核查 2023 年度所有预、决算资料数据，严判 2023 年度本部门各项工作完成情况，经过反复认真评价本部门的绩效最终得分为 93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评价指标分析。

本部门所有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绩效目标设定、评价、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均围绕以下工作开展。贯彻中省市县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

县国民健康规划，协调推进健康镇巴战略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规定。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中省市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措施，负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医疗与旅游、体育、食品和互联网等行业深度融合。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具体工作。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加强药品安全管理和监测，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建议。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措施，负责传

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准入标准；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中省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工作建议，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指导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和职业危害申报工作，组织开展职业病危害治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积极落实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根据中省市要求，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

工作,承办市卫生健康委、县委和县政府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负责在镇巴召开的国家、省和市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牵头协调全县脱贫攻坚健康扶贫工作,落实卫生健康系统承担的扶贫政策。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改革工作,并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统一监管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并对医疗废水处理进行监管;负责放射性污染防治工作。配合卫生健康系统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疫情防控工作。现就本部门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 预算编制方面。

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3053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25.60 万元、事业收入 20716.23 万元、其他收入 68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16.70 万元,预算编制完整,规范合理;同时全部收入都进行了绩效目标评价全覆盖,在绩效评价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均完整合理,明确量化。

2. 预算执行方面。

2023 年度收入 60947.4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013.16 万元、本年收入 55934.29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22440.89 万元、事业收入 29889.76 万元,其他收入 3603.64 万元),2023 年度支出 54655.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06.24 万元,项目支出 15449.46 万元。全年支出均按财政支出节点支付

完毕，达到了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从本部门预算执行总体来看，执行进度效益均很明显，财政资金使用高益，达到了为全县人民健康保驾护航的目的。

3. 预算管理方面。

2023 年度预决算均按财政部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的格式将本部门的预决算文字信息和相关表册，全面准确的在镇巴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各方监督；本部门 2023 年度编制数为 792 人，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763 人，本部门 2023 年度专项资金共行 11 个专项金额 10557.59 万元，全部进行了绩效评价，本部门 2023 年度对本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业务费均进行了绩效评价，其中：整体绩效金额 54655.7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144.13 万元，其他资金 34511.57 万元，11 个专项业务费共计 10557.59 万元。从整个预算管理方面来看，本部门预决算全面，并按规定做了全面的绩效评价，所有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使用人员情况发生，所有财政资金使用合理、规范、高效，达到了预期效果。

4. 履职效益方面。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卫生健康工作转入常态化的一年。全县卫生健康系统牢牢把握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全力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先后在省市相关工作会上交流工作 7 次，荣获全市“三个医院”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全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优秀单位、全县“全国科普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等荣誉，健康帮扶、公共卫生、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多项工作

位居全市前列，卫生健康工作跑出了振奋人心的“发展速度”、拓展了成效斐然的“改革深度”、彰显了更有质感的“民生温度”。